

平江县石牛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平江县石牛寨镇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及省、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平江县石牛寨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石牛寨镇大坪村石牛寨镇人民政府，邮编：414500，电话：0730-6460001）。

一、总体情况

平江县石牛寨镇人民政府围绕公众关切和工作实际，深入拓展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以公开强监督、促落实、优服务，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和实效，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健康有序、全面发展。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3 条，其中，机构信息 1 条，规划计划信息 1 条，人事信息 5 条，

财政信息 2 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信息 1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信息 1 条，其他信息 2 条。对机构职能、领导分工、内设机构职责，各项业务工作动态进行及时更新调整，准确发布本单位预算、决算等信息。及时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重新进行了确认。在“今日平江”石牛寨镇子栏目公开发布动态信息 84 条，包括重点工作推进、民生实事项目、科普知识等。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收到政府信息申请 0 件，予以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依据《条例》，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和投诉举报受理机制，从而使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确保信息应公开尽公开。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均按照制度要求在信息印发之日起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公开，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发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本镇在县政府网站上设有专属栏目，通过及时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持续提升公开信息的集中度，不断丰富公开信息的内容，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首要平台的功能。同时，借助广播、网络、新媒体等各类传播渠道，广泛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式的宣传活动。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组织保障。根据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及时调整本镇政府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党政综合办和行政审批办的同志为成员。二是落实监督检查。坚持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公开效果、群众满意度、群众意见和投诉处理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及时采取措施改进工作。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全面、真实，努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深入开展，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及年度目标的完成。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年度办 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 信息公开不全面。部分站办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能

全面、完整地公开所有应公开的信息，提供的可公开信息量有限，群众无法全面了解政府的工作情况和决策过程。

2. 信息公开形式单一。部分站办倾向于采用传统的公开方式，对新媒体和社交媒体等新型公开渠道的运用不够重视，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

改进情况：

1. 提高工作认识。继续细化对各站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明确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原则，更加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

2. 丰富公开形式。着力提升政策解读质量，探索运用图表等形式展现，使解读信息更可视、可读、可感，更好地服务宣传、服务群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